

长安慈-环境保护慈善信托-期间管理报告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监察人：

感谢您在我司设立“长安慈-环境保护慈善信托”，现将本报告期内项目具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间

本次期间管理报告期间为：2016-12-31 至 2017-12-31

二、信托项目 基本信息

1、信托名称：长安慈-环境保护慈善信托

2、类型：慈善信托

3、委托人：单一机构

4、受托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备案部门：西安市民政局

6、监察人：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7、信托项目成立日、到期日及信托期限

成立日期：2016-10-19

到期日期：2026-10-19

信托期限：120 月；期限届满，经决策委员会决定受托人可以延期。

8、信托初始设立规模：

资产类型	金额(元)/份额/数量
资金信托	货币现金 1,000,000 元

9、信托财产专户：

账户名称：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新科大厦支行

账号：61050177 3700 0000 0236

10、信托目的：

本信托旨在保护生态环境。本信托资金优先用于江苏省特别是泰州地区环境保护事业。

三、决策机制



本信托设立决策委员会，委托人将其权利授权决策委员会行使，本协议约定保留的除外。决策委员会代表委托人对本信托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并对受托人进行指示。受托人有权列席决策委员会。

经公益顾问北京市朝阳区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提名，并经委托人确认，长安慈—环境保护慈善信托的决策委员会委员如下：王华博士，人民大学环境学院教授，曾任环境保护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环境与社会管理研究部主任、世界银行发展研究部高级环境经济学家；杨方义，中国公益研究院研究员（研究方向为绿色金融）、曾任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项目经理；陈正，环境科学博士，环境科学专家，西交-利物浦大学（江苏苏州）环境科学专业教师；卢欣，江苏苏州铜盟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会员；胡堪平，中国生态文明促进会综合处主任、研究员，曾任多家环保组织理事和顾问。

2017 年 5 月 3 日，长安慈——环境保护慈善信托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的流程表决通过了《长安慈——环境保护慈善信托操作细则》、北京合一绿色公益基金会作为合作伙伴，以及扬子清流——长江下游环境慈善支持项目计划等。

四、信托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信托总资产	646,736.16	投资标的总金额	银行存款余额
		643,146.62	3,589.54

五、信托资金的管理、运用、处分及收益情况

1、本报告期信托资金投资情况（单位：元）

持有份额	投资标的名称	预期收益率/最新净值/ 最新市值
643,146.62 份	银华活钱宝货币 F (000662)	1

2、申购赎回情况

本报告期内，信托项目申购 0 份，赎回 383,600 份（共计 383,600 元），目前实收信托总份额为 616,400 份。

3、收益实现、费用支付及信托费用支出情况（单位：元）

项目	时间	收益实现情况 (现金收益)	信托费用支出情况
银华活钱宝货币 F (000662)	2017/12/29	31,972.31	

银行结息	2017/12/29	216. 3	
银行账户管理费	2017/9/7		360. 00
银行汇划手续费	2017/12/29		65. 00
信托报酬	2017/12/29		4723. 62
监察费	2017/12/29		787. 26
本报告期累计		32188. 61	5935. 88

4、慈善支出情况（单位：元）

项目	时间	慈善支出情况
委托公益顾问北京市朝阳区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管理决策委员会费用	2017/5/12	23, 600. 00
扬子清流—长江下游环境慈善支持项目	2017/6/20	360, 000. 00
本报告期累计		383, 600. 00

六、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由合作伙伴北京合一绿色公益基金会实施“扬子清流——长江下游环境慈善支持项目”。计划通过支持环保社会组织、研究机构和环保志愿者调研、监督和宣传等方式保护长江下游江苏段（特别是泰州）的水环境。

（一）评选项目实施机构及其阶段性项目成果

通过一个月的公开招募、评审委员会评审，最终确定支持 8 家机构，其中 3 家每家资助 10 万元，作为引领示范机构，主要以项目产出为目的；5 家每家资助 1-3 万元不等，作为创新尝试性机构，主要以探索、培育当地水保护组织为目的，其中包含一家可提供法律支持的机构。

一、泰州化工园区环境观察与推动					
机构名称	南京市建邺区绿石环境教育服务中心	项目地点	中国石油化工（泰州）开发园区；中国精细化工（泰兴）开发园区；靖江经济开发区新港区化工片区；	资助金额（万元）	10
项目成果	1. 针对泰州 3 个工业园开展线上调研，产出桌面调研结果；完成 5 个园区信息公开申请； 2. 培养了 1 位泰州本地志愿者。				
二、保护太湖水环境，我们在行动					
机构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绿色江南	项目地点	江苏省太湖流域（苏州、无锡、常州、镇江）	资助金额（万元）	10



21990010952

	公众环境关注中心			元)	
项目成果	1. 7-10月，已举报29家污染企业，得到19家回复，责令1家整改； 2. 实地调研3地，4家企业出具调研报告，当地环保部门已介入； 3. 微信公众号推送23篇宣传稿。				
三、泰州及其周边城市黑臭水体跟踪及社区环境教育					
机构名称	青年应对气候变化行动网络	项目地点	江苏省泰州及其周边城市	资助金额（万元）	10
项目成果	1. 招募到4个泰州当地高校的社团认领8条黑臭水体，已开展2次培训，一次线下分享； 2. 已完成对泰州黑臭水体踩点调查工作，实地调研20次，回收有效调查问卷19份。				
四、泰州市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及应用效果评估					
机构名称	上海闵行区青悦环保信息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地点	泰州市	资助金额（万元）	3
项目成果	1. 发布《江苏省泰州市企业环境信用评价执行情况调研报告》，并通过微博，微信进行传播，信用评价过程及结果建议信已寄送给泰州市环保局； 2. 目前正在对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包括激励和惩戒情况进行调研。				
五、“滴水在指尖，爱水在行动——坚持节水优先，落实绿色发展”项目					
机构名称	靖江赤子之心环境文化交流中心	项目地点	长江下游靖江段	资助金额（万元）	3
项目成果	1. 已在靖江第一高级中学开展4次节水主题讲座，1次面向靖江市中学的宣传教育。完成节水主题板报、书法绘画评选； 2. 为社区、乡村居民放映3场环保主题电影，并与水保护企业联合开展6次宣教活动； 3. 编辑了一份环境教育报纸，印制6000份，发放5000余份； 4. 走进商户开展宣教工作，已覆盖20余家。				
六、绿色皋城雉水行动					
机构名称	如皋绿色科普志愿服务协会	项目地点	江苏省如皋市	资助金额（万元）	1.5
项目成果	1. 已完成志愿者的招募、培训工作； 2. 组织志愿者团队对如皋的长江、通扬运河、如海河、如泰运河的各支河开展河道巡查守护，累计巡查105条三四级河，发现河水各类污染源1132条，80%为面源污染； 3. 完成对河道周边居民问卷调查、社区宣传讲座，水体保护宣传册发放等工作； 4. 现已启动水体检测工作。				

七、水环保组织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	襄阳市绿家园环境法宣教中心	项目地点	不限	资助金额(万元)	1
项目成果	1. 环保法宣教。给第一期入围的 7 家机构宣讲《环保组织法律行动角色扮演》，提升环保组织的法律运用能力； 2. 暂未接到 7 家机构的法律咨询。				
八、南京化工园区段长江水生态环境调查（第一期）					
机构名称	南京寸草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长江西南京市六合段	资助金额(万元)	1.5
项目成果	1. 已完成志愿者团队组建和培训工作； 2. 项目地点预调查，熟悉周边环境，进行试点分配，并对试点 1 进行了实验调研； 3. 对四所小学以及周边社区开展关于长江的环境教育课。				

（二）对项目实施机构的资助与支持

1. 水学习网络课程

向 8 家机构提供网络平台课程，从水保护概论、专业能力提升、个人通用能力和组织发展等多方面进行讲述。

2. 线上分享会

2017 年 8 月 11 日，襄阳市绿家园环境法宣教中心的吴安心律师以《环保组织法律行动角色扮演》为题开展了一次线上直播分享会。

3. 项目中期年会

年会于 12 月 8 日在合肥举行，长安信托、自然之友、合一绿学院、7 家被资助机构的代表和来自山东环保组织——绿行齐鲁负责人郭永启共计 13 人参会。参会机构代表分明就项目进展、取得的成绩和亟待解决的问题进行了汇报和沟通。

4. 实地考察

2017 年 12 月 9-10 日，合一绿学院执行长吴昊亮和长安慈水保护项目官员吴昱，与受托人代表袁瑗和公益顾问代表陈珍实地考察了南京市寸草绿色发展促进会和苏州工业园区绿色江南公众环境关注中心两家机构的项目实施地。

5. 项目负责人访谈

2017 年 12 月 11-12 日，合一绿学院工作人员分别来到靖江赤子之心环境文化交流中心和上海闵行区青悦环保信息技术服务中心，与机构负责人围绕机构业务、资源和团队三个方面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

七、客户经理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信托经理为袁瑗，无变更。

八、其他情况披露

本报告期信托资金的运用方式、交易对手未发生变更，投资标的正常运转，无重大变动情况。

九、项目出现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本信托项目未发生涉及诉讼或者损害信托财产、委托人或者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十、其他事项

您可以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caitc.cn 了解我司推出的其他信托产品。如您对本信托有疑问，请与我公司联系。

联系电话：

400-000-0080

